

中共四棵树乡委员会文件

四发〔2021〕67号



关于成立四棵树乡综合行政执法队及明确 执法工作职责的通知

各行政村、乡直各单位、各站办所：

为切实加强四棵树乡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工作，夯实基层工作基础，提升基层管理能力，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根据县发改委《关于建立完善基层安全生成、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机制的通知》（鲁发改〔2021〕1号）文件通知要求，经四棵树乡党委政府研究，决定成立四棵树乡综合行政执法队，明确在乡综合执法队工作职责，通知如下：

一、四棵樹鄉綜合行政執法隊組成。

隊長：郭方舟

副隊長：徐遠森

成員：張茗茗 高源源 何國群 崔天鵬 王海軍

趙海濤 劉向召 宋景輝 賈升華 劉建偉

徐永進 許天方 閻志強 閻魯峰 楊小偉

王魯林 孫健效

二、向綜合執法隊工作職責。

（一）根據法律法規和上級人民政府授權，承擔鄉綜合行政執法工作。

（二）統一指揮協調轄區派遣和基層執法力量實行聯合執法，牽頭建立綜合行政執法平台、網格化執法管理模式和聯合執法的運行機制。

（三）負責與縣直執法部門的溝通協調。

（四）全面執行行政執法公示制度、執法全過程記錄制度、重大執法決定法制審核制度。

（五）本鄉鎮為行政復議被申請人或行政訴訟被告的案件由鄉綜合行政執法隊負責答復或應訴。承擔涉及行政復議或行政訴訟案件的組織、協調和應訴工作。

（六）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的案卷材料应在结案后15日内由责任组完成整理工作，移交审核后归档。

（七）对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中所涉及的具体行政行为出现的问题或瑕疵，应及时总结、认真整改，采取相应的政策调整和制度创新。



中共四棵树乡委员会

2021年8月9日印发

中共董周乡委员会文件

董发〔2021〕53号



中共董周乡委员会 董周乡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董周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 通 知

各行政村、乡直各单位：

按照县委办公室关于乡镇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鲁办【2019】13号），结合我乡实际，并报经县编委同意，经研究决定成立，鲁山县董周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主要职责：负责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履行行政执法职责，统一承担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责任；代表乡政府统一负责辖区内综合执法工作；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

罚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监督检查等工作；加强与县级执法部门的联系，配合县级执法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负责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和法律法规培训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单位性质：属于事业单位，系统类别为政府，机构规格为股级。

人员设置：实有人数 15 人。



中共熊背乡委员会文件

熊文〔2021〕123号

中共熊背乡委员会 关于成立熊背乡综合行政执法队及明确执 法工作职责的通知

各村两委、乡直各单位：

为切实加强熊背乡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工作，夯实基层工作基础，提升基层管理能力，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根据县发改委《关于建立完善基层安全生产、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机制的通知》（鲁发改〔2021〕1号）文件通知要求，经乡党委政府研究，决定成立熊背乡综合行政执法队，明确乡综合法队工作职责，现通知如下：

一、熊背乡综合行政执法队组成人员

队 长：李玉山

副队长：刘鹏达 沈建立 王超群 王靓靓

成 员：王建增 张中坡 高亚飞 佟相龙

王金花 党世统 王子豪 孙 超

徐德林 许中心 张辉红 訾小巧

王新新 张海耀 郭小克 景耀甫

武广辉

二、乡综合执法队工作职责

（一）根据法律法规和上级人民政府授权，承担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二）统一指挥协调辖区派驻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和联合执法的运行机制。

（三）负责与县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

（四）全面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五）本乡为行政复议被申请人或行政诉讼被告的案件由乡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答复或应诉。承担涉及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的组织、协调和应诉工作。

（六）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的案卷材料应在结案后15日内由责任组完成整理工作，移交审核后归档。

（七）对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中所涉及的具体行政行为出现的问题或瑕疵，应及时总结、认真整改，采取相应的政策调整和制度创新。





中共下汤镇委员会文件

汤 发〔2021〕67号



关于任免机关干部的决定

根据工作需要，经镇党委研究，决定对部分机关干部进行调整，现将任免情况公布如下：

- 1、任命薛霖霖为专职组织员；
- 2、任命杨海潮为安监办主任，免去其城建监察大队大队长职务；
- 3、任命张津维为农业中心主任；免去其扶贫办副主任职务；
- 4、任命买鲁克为镇党群综合服务中心主任、体系管理办公室主任，免去其农业中心主任职务；免去张志伟镇党群综合服务中心主任、体系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 5、任命买亚非为经济发展办主任，免去其农业中心副

公路代赈办：杨广鑫（公路代赈办主任、工会主席）

5、综治办

王湘（主任）

6、民政所

李金国（民政所所长）；铁九果（残联理事长）；李含笑（民政所副所长兼会计、宣传干事）；

7、退役军人服务站

王青山（站长）；工作人员：刘玉峰

8、乡村振兴办

李国松（乡村振兴办主任、搬迁办主任）；宋保健（乡村振兴办副主任）；沈艳乐（乡村振兴办副主任）；蒋原（工会副主席）；李超（团委书记）

9、农业中心、林站、移民办

农业中心：张津维（农业中心主任）；徐向玲（妇联副主席、正股级）；乔艳丽（畜牧站站长、农业统计）；贾兴运（农业中心副主任）；工作人员：董春艳；

林 站：吕红星（林站站长）；袁耀平（林站会计）；

移民办：段广涛（主任）；

10、武装部：

杨峰利（武装部副部长）；庞俊超（武装干事）

11、农办

孟其林（农办主任）；田晓辉（农办副主任）；

工作人员：禹莹莹；

12、村镇中心

刘艾涛（主任）；吕明操（副主任）；赵太增（副主任）；
工作人员：陈朝营、

13、综合行政执法一队

朱跃伟（队长）；李延峰（副队长）；马德良（副队长）；
张宏伟

14、综合行政执法二队

庞俊超（队长）；李跃伟；乔庆斌；谢鹏飞；

15、计生中心

张国庆（主任）；铁九果（计生指导所所长）；

16、协税办

刘晓辉（主任）；

17、团委

李超（团委书记）；

18、文明办

周俊峰（文明办主任）；

19、其他停薪留职人员

李建红、岳建新、孙帅、冉萌萌

附件二：

机关干部包村情况

村名	包村领导	包村干部	备注
老 街	王玉诺	李金国	
尹和庄		刘艾涛	
松垛沟	王洪旭	陈冠勋	
红石寺		许陆海	
滨河苑	雷宝磊	张严培	
碧荷苑		张严培	
宏石苑		张严培	
王 庄	靳晔蔚	张志伟	
王画庄		张严培	
红义岭	贾科选	杨世杰	
龙潭村		买亚非	
岳庄	杜昕馨	张津玉	
乱石盘		王 湘	
和尚岭	王梓安	张国庆	
叶 庄	任高亮	张津维	
林 楼		杨广鑫	
竹园沟	李华	吕红星	
新 街	高峰	杨海潮	
西张庄		段广涛	
西许庄	崔亚辉	杨德洋	
松树庄		李国松	
社 楼	王建文	铁建军	
袁 庄		乔艳丽	
十亩地洼	徐东培	孟其林	
杨家庄		杨锋利	

中共仓头乡委员会文件

鲁仓发〔2021〕83号



中共仓头乡委员会 关于成立仓头乡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的 通 知

各村两委、各单位：

为进一步增强我乡行政执法能力，整合现有执法力量 and 资源，经研究，决定成立仓头乡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第一主任：陈 强（乡党委书记）

主 任：魏二平（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 主 任：王胜鹏（乡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王广辉（乡党委副书记）

刘 峰（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高跃辉（乡党委委员、副乡长）
王永亮（乡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张 冰（乡党委委员、宣统委员）
李耀东（乡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马培原（副乡长）
赵许许（副乡长）
秦前进（副乡长）

成 员：王永建（党政办主任）

张军营（纪委副书记）
李帅杰（信访办主任）
张 森（团委书记、信访办副主任）
王端阳（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王志远（武装部副部长、农业中心副主任）
杨志勇（农业中心副主任）
邱小红（移民办主任）
刘 洪（代赈办主任）
刘国强（文化服务中心主任）
王国轻（村镇建设发展中心主任、环保所所长）
陈红霞（乡村振兴办主任）
武延芳（经济办主任）
李 鹏（计生办主任、综治办主任、食安

办主任、消防办主任)

闫志强 (应急办主任、综合执法队队长)

郭鲁瞻 (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

刘小红 (残联理事)

赵国伟 (水利站站长)

刘俊杰 (国土资源所所长)

杨晓利 (财税所所长)

李书政 (社保所所长)

雷廷延 (司法所所长)

王锡坤 (中心校校长)

匡许生 (卫生院院长)

刘 保 (供电所所长)

张红利 (乡综合执法大队队员)

乡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设在乡综合执法大队，闫志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中共鲁山县辛集乡委员会文件

辛发[2021]111号



中共辛集乡委员会 关于调整综合执法大队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各村两委、乡直各单位：

因人事变动，根据工作需要，经乡党委、政府研究，决定调整辛集乡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

组 长：赵 辉（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组长：李军伟（人大主席）

陈宇锋（党委副书记）

姚帅君（党委委员、纪检书记）

张建森（党委委员、常务副乡长）

母雯雯（组织委员）

赵凯凯（宣统委员）



焦玉凯（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王伟芝（副乡长）

姚顺昌（副乡长）

李晓东（副乡长、派出所所长）

孙红利（主任科员）

李雪佳（副主任科员）

成 员：曹春政（党政办主任）

林红耀（环保所所长）

杨鲁佳（信访办主任）

李沛沛（综治办主任）

张义伟（经济办主任）

王佳彬（自然资源所所长）

冀文帅（水利站站长）

潘新和（司法所所长）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辛集乡综合监管治理办公室，张建森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林红耀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日常工作事务。



鲁山县张官营镇人民政府文件

张政[2021]74号

关于成立张官营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 通 知

各行政村、镇直各单位、各重点企业：

为切实加强我镇综合执法工作，根据市、县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成立我镇综合行政执行大队。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肖 尧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姜延辉 副主任科员

成 员：杨 猛 市政环保所所长

李思思 国土资源所所长

杨建军 村镇建设发展中心主任

杨川川 食药监督管理所所长
郑长坡 工商行政管理所所长
魏旭强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尚晓燕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鲍 山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付殿伟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尚永召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杨山民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高坡林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许团立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孟庆丰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魏旭光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魏春磊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温兴丽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王金怀 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市政所，姜延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杨猛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专项行动的日常工作。



中共鲁山县观音寺乡委员会文件

观发[

2021

]

92 号



中共观音寺乡委员会 关于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自然资源管理、生 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的报告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为切实加强我乡安全生产、自然资源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夯实工作基础，提升管理能力，根据市、县下发的文件精神，现成立我乡安全生产、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及综合行政执法队。

特此报告

- 附件：1. 观音寺乡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2. 观音寺乡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3. 观音寺乡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4. 观音寺乡综合行政执法队组成人员名单

中共观音寺乡委员会

2021年8月9日



附件 1

观音寺乡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第一主任：李 歌（党委书记）

主 任：张学峰（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 主 任：董军辉（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付晓杰（党委副书记）

李宁科（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谢海周（党委委员、副乡长）

张俊恒（党委组织委员）

李艳辉（党委宣统委员）

史广伟（党委政法委员、武装部长）

杨小周（副乡长、派出所所长）

张东峰（副乡长）

张金琳（副乡长）

李 勇（主任科员）

郭代杰（主任科员）

董秋武（副主任科员）

成 员：周西岐（党政办主任）

李轲轲（政府办主任）

陈琳琳（纪委副书记）
张明磊（安监办主任）
狄万选（武装部副部长）
张果果（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薛小冰（国土资源所所长）
罗洪斌（司法所所长）
赵丽雅（财税所所长）
郭相鲁（派出所指导员）
陈东辉（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
张 启（乡村振兴办主任）
马建伟（代赈办主任）
史军伟（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曹艳涛（规划办主任、环保所所长）
张国玉（民政所所长）
匡志冠（交管站站长）
胡运平（观音寺村支部书记）
范树高（鲁窑村支部书记）
常其峰（太平保村支部书记）
石新延（西陈庄村支部书记）
杜丙见（三间房村支部书记）

王中杰（西桐树庄村支部书记）

李小庄（下孤山村支部书记）

岳鸿飞（岳村村支部书记）

郜大强（竹园村支部书记）

乔中军（马三庄村支部书记）

王运芳（石坡头村支部书记）

乡安委会办公室设在乡经济办，谢海周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张明磊同志兼任副主任，具体负责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附件 2

观音寺乡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第一主任：李 歌（党委书记）

主 任：张学峰（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 主 任：董军辉（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付晓杰（党委副书记）

李宁科（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谢海周（党委委员、副乡长）

张俊恒（党委组织委员）

李艳辉（党委宣统委员）

史广伟（党委政法委员、武装部长）

杨小周（副乡长、派出所所长）

张东峰（副乡长）

张金琳（副乡长）

李 勇（主任科员）

郭代杰（主任科员）

董秋武（副主任科员）

成 员：周西岐（党政办主任）

李轲轲（政府办主任）
陈琳琳（纪委副书记）
曹艳涛（规划办主任、环保所所长）
狄万选（武装部副部长）
张果果（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薛小冰（国土资源所所长）
罗洪斌（司法所所长）
赵丽雅（财税所所长）
郭相鲁（派出所指导员）
陈东辉（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
张 启（乡村振兴办主任）
马建伟（代赈办主任）
史军伟（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张国玉（民政所所长）
匡志冠（交管站站长）
胡运平（观音寺村支部书记）
范树高（鲁窑村支部书记）
常其峰（太平保村支部书记）
石新延（西陈庄村支部书记）
杜丙见（三间房村支部书记）

王中杰（西桐树庄村支部书记）

李小庄（下孤山村支部书记）

岳鸿飞（岳村村支部书记）

郜大强（竹园村支部书记）

乔中军（马三庄村支部书记）

王运芳（石坡头村支部书记）

乡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设在乡环保所，李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曹艳涛同志兼任副主任，具体负责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李轲轲（政府办主任）
陈琳琳（纪委副书记）
薛小冰（国土资源所所长）
狄万选（武装部副部长）
张果果（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罗洪斌（司法所所长）
赵丽雅（财税所所长）
郭相鲁（派出所指导员）
陈东辉（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
张 启（乡村振兴办主任）
马建伟（代赈办主任）
史军伟（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曹艳涛（规划办主任）
张国玉（民政所所长）
匡志冠（交管站站长）
胡运平（观音寺村支部书记）
范树高（鲁窑村支部书记）
常其峰（太平保村支部书记）
石新延（西陈庄村支部书记）
杜丙见（三间房村支部书记）

附件 3

观音寺乡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第一主任：李 歌（党委书记）

主 任：张学峰（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 主 任：董军辉（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付晓杰（党委副书记）

李宁科（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谢海周（党委委员、副乡长）

张俊恒（党委组织委员）

李艳辉（党委宣统委员）

史广伟（党委政法委员、武装部长）

杨小周（副乡长、派出所所长）

张东峰（副乡长）

张金琳（副乡长）

李 勇（主任科员）

郭代杰（主任科员）

董秋武（副主任科员）

成 员：周西岐（党政办主任）

李轲轲（政府办主任）
陈琳琳（纪委副书记）
薛小冰（国土资源所所长）
狄万选（武装部副部长）
张果果（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罗洪斌（司法所所长）
赵丽雅（财税所所长）
郭相鲁（派出所指导员）
陈东辉（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
张 启（乡村振兴办主任）
马建伟（代赈办主任）
史军伟（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曹艳涛（规划办主任）
张国玉（民政所所长）
匡志冠（交管站站长）
胡运平（观音寺村支部书记）
范树高（鲁窑村支部书记）
常其峰（太平保村支部书记）
石新延（西陈庄村支部书记）
杜丙见（三间房村支部书记）

王中杰（西桐树庄村支部书记）

李小庄（下孤山村支部书记）

岳鸿飞（岳村村支部书记）

邵大强（竹园村支部书记）

乔中军（马三庄村支部书记）

王运芳（石坡头村支部书记）

乡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设在乡国土资源所，李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薛小冰同志兼任副主任，具体负责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附件 4

观音寺乡综合行政执法队组成人员名单

主管领导：李 勇

杨小周

队 长：薛小冰

副 队 长：曹艳涛

匡志冠

队 员：李志豪

张明磊

石章生

金 沛

张俊平

石玉歌

盛艺腾

王红伟

王琳豫

鲁山县江河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文件

江发〔2021〕12号

关于成立江河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通知

各支部、各社区居民委员会、服务中心各部门：

为切实加强我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根据市、县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成立江河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杨炳辉（党委委员、副主任）
副 组 长：李 刚（副主任、派出所所长）
成 员：崔 建（社区管理办主任）
 岳焜阳（党政办主任）
 张向飞（纪检监察室主任）
 梁丁鑫（乡村振兴办主任）

段博轩（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

高付阳（农业农村办公室主任）

樊国涛（综合治理办主任）

张四现（水利站站长）

王伟华（社区管理办工作人员）

黄铁良（社区管理办工作人员）

王喜超（社区管理办工作人员）

周留军（社区管理办工作人员）

张林林（社区管理办工作人员）

王刚刚（农业农村办工作人员）

张丰羽（综合治理办工作人员）

石 林（乡村振兴办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服务中心农业农村办公室，崔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王刚刚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中共江河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委员会
江河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2021年8月8日

中共昭平台库区乡委员会文件

鲁昭发〔2021〕15号



关于组建库区乡行政执法大队的通知

各村两委、乡直各单位：

因工作需要，经乡党委研究，决定组建库区乡行政执法大队，现将人员组成通知如下：

组 长：许向阳（党委书记）

常务副组长：李 磊（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 组 长：杜向东（人大主席）

王三国（党委副书记）

张朝辉（党委委员、纪检书记）

邢亚丽（党委委员、副乡长）

李伟韩（组织委员）

朱亚飞（宣统委员）

武玉璞（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孙金行（副乡长）

陈 涛（副乡长）

李 涛（副乡长、派出所所长）

成 员：党 凯（党政办主任）

解国富（执法大队队长）

刘艳峰（安监办主任）

上官永刚（纪委副书记）

梁鹏鹏（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白东亚（信访办主任）

尹鸿刚（综治办主任）

蒋春光（民政所所长）

杨天伟（计生服务中心主任）

王道森（移民办主任）

朱晓东（统计站站长）

刚海博（经济办主任）

吴福欣（环保所所长）

马锦克（渔政所所长）

王耀民（水利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范利娜（财税所所长）

李洪涛（司法所所长）



中共张良镇委员会文件

鲁张文〔2021〕124号

签发人：王占伟



中共张良镇委员会关于成立 张良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村、镇直各单位：

为整合现有行政综合执法力量和资源、依法承接上级赋予我镇行政执法权限，切实增强我镇行政综合执法能力，经镇党委、政府研究，成立张良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杜彦辉（镇长）

副组长：徐松峰（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张彩芳（党委委员、副镇长）

贾新跃（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段征序（副镇长）

刘晓山（副镇长）

张建业（主任科员）

张 龙（副镇长、派出所长）

成 员：郝金龙（综合行政执法队长）

郭建林（安监、应急办主任）

蔺文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魏兵照（林站站长）

孙自和（自然资源所所长）

刘广跃（环保所长）

南亚峰（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主任）

刘永现（农业农村办公室主任）



中共鲁山县琴台街道工作委员会文件

鲁琴发〔2021〕77号



琴台街道党工委 关于成立琴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 通 知

各社区、各站办（所、中心）、各重点企业：

为切实加强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根据市、县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成立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徐旭光（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 组 长：杨广耀（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廉廷军（办事处副主任）

成 员：李宁贺（党政办主任）

王 勋（城市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

段操民（城市管理办公室主任）

任留杨（环保所所长）

王明智（国土资源所所长）



丁元军（武装部副部长、应急办主任）
贾玉杰（文化教育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杨鹏飞（社会事务办主任）
靳自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信访办主任）
张宪军（农业综合办公室主任）
马进亚（农办主任）
薛三保（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
刘 萍（党政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刘东鑫（民政所所长）
杨彬彬（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仲克东（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侯远甲（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王会利（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曹东旭（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崔纪超（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李永超（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闫秋菊（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刘志刚（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李 岩（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刘永建（综合行政执法队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城市管理办公室，杨广耀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王勋、贾玉杰兼任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具体负责专项行动的日常工作。



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文件

鲁阳办〔2021〕89号

鲁阳街道办事处 关于成立鲁阳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协调办公室 的通知

各社区，机关各站办（中心、所）：

为切实加强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根据《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鲁山县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办〔2019〕8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成立鲁阳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协调办公室，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主 任：赵东杰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副主任：王军峰 城管办主任

张重阳 环保所所长、交管站站长

张东晓 国土所所长

成 员：李江涛 国土所副所长

曹松义 国土所副所长

郭国安 城管办副主任

谢亚域 城管办工作人员

宋永磊 城管办工作人员



鲁阳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1年8月9日印发
